

招标人审核意见：

经公平竞争审查，该项目不涉密、无错漏，无影响各类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规则障碍和隐性壁垒问题。同意公开发布。

负责人：

杨志龙

2025年4月19日

八寨镇中药材初加工厂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C53260020250019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八寨镇中药材初加工厂建设项目已由马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八寨镇中药材初加工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马发改复〔2025〕4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马关县八寨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为上海对口帮扶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鑫聚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八寨镇中药材初加工厂建设项目；

2.2 建设地点：八寨镇八寨社区；

2.3 工程规模：

(1) 新建一座中药材初加工厂，包含框架结构管理用房 150 平方米，钢结构厂房 2500 平方米，常温库/冷库 2800 立方米，晒棚 1500 平方米。

(2) 场地平整及硬化 4500 平方米。

(3) 建设配套附属设施设备，包含蓄水池、厕所、门卫室等。

(4) 箱式电烘烤设备采购 5 套。

2.4 计划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 530 万元。

2.5 招标范围：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所示范围为准；

2.6 资金来源：上海对口帮扶资金；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8 计划工期：24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9 推广以工代赈方式：根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等以工代赈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项目，采用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项目向当地群众发放劳务报酬原则上不低于该项目财政资金 10%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

(1) 投标人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财务要求：具备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或破产状态，提供（2022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材料。

3.3 项目经理资格（建造师）要求：

(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证企相符），拟派的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经理，若经招标人查询有在建项目的，一律取消参与本项目的活动。

(2)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劳动合同。

3.4 其他人员要求：

(1) 主要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一名，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

(2) 拟派主要人员，持有有效证件的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标准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机械员 1 人，劳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3) 项目管理人员资格：项目管理人员配置按招标文件《拟投入本项目工程管理人员汇总表》进行配

置，并提供相关证照资料，拟派管理人员在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其中安全员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安全员，若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查询有在建项目的，一律取消参与本项目的所有活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信誉要求：

（1）无重大诉讼及仲裁、无不良履约情况，与招标人以往合作项目无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问题、解除中止合同、发生纠纷、诉讼等不良履约情况；

（2）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停止在中国境内的投标资格。

3.6 其他要求：

（1）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施工单位应当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取消中标资格；

（2）失信信息查询：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网上获取及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4.1 获取方式：网络获取方式（网络获取见《电子招标投标注意事项及要求》）。

注意事项：请潜在投标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5月9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CZBJ）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注册办理证书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服务指南或电话咨询0876-2152881）。

5.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的方式，投标人网上远程解密参与投标。

5.1 网上远程解密：投标人应在网上开标前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中对使用远程解密文件的电脑和网络环境的要求进行调试，确保投标文件解密过程顺利。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法定代表人 CA 证书加密的文件，在网上开标前应先用企业 CA 证书登录，在招标人发布远程解密文件的即时消息后，拔出企业 CA 证书插入法定代表人 CA 证书后再进行解密文件。详见附件“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备注：如投标人为远程解密；请报名后认真学习《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方）》，应熟练掌握网上远程解密操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递交投标文件，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递交投标文件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后果自负。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远程解密时将会发出即时消息；如投标人未在发出即时消息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项目投标。

5.2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电子投标文件（*BTBJ），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08:30。

开标地点：马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远程解密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08:30。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第十八条规定：“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标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网站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者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马关县八寨镇人民政府

地 址：马关县八寨镇塘子边 2 号

联 系 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876-7430159

代理机构：云南鑫聚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卧龙街道华龙北路锦屏苑小区 A 区 K-6 商铺

联系人：窦老师

联系电话：0876-3079255

监督单位：马关县农业和科学技术局

监督电话：0876-3066586